

依據水利法第82條及排水管理辦法第 4條，公告中央管區域排水「柴頭港溪排水堤防預定線（用地範圍）圖籍及排水集水區域範圍圖」

發文機關：經濟部

發文字號：經濟部 99.01.20. 經授水字第09920201070號

發文日期：民國99年1月20日

主旨：公告中央管區域排水「柴頭港溪排水堤防預定線（用地範圍）圖籍及排水集水區域範圍圖」。

依據：水利法第82條及排水管理辦法第 4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柴頭港溪排水堤防預定線（用地範圍）圖籍。
- 二、柴頭港溪排水集水區域範圍圖。
- 三、本公告資料本部已另行發交台南縣政府、台南市政府，利害關係人得逕行前往上述單位查閱。